廣納建言 力求周延

研訂法官職等晉敘審查辦法 司法院廣徵意見

法官代表發言踴躍 范秘書長裁示深入研析作為制定審查辦法參考

【本刊訊】司法院為廣泛徵詢地方法院法官對於職等晉敘審查之意見，於5月19日假司法大廈3樓大禮堂，邀集各地院法官代表31人，舉行「地方法院實任法官晉敘至簡任第12職等至第14職等審查辦法」研商會。本次會議由范秘書長親自主持，會中法官代表發言極為踴躍，分從不同層面提供意見，以供司法院研訂審查辦法之參考。

按法院組織法第12條於95年2月3日修正通過後，地院實任法官繼續服務10年以上，成績優良，經審查合格者，得晉敘至簡任第12職等至第13職等；繼續服務15年以上，成績優良，經審查合格者，得晉敘至簡任第14職等。晉敘法官之資格、審查委員會之組成、審查程序及限制不得申請晉敘情形等事項之審查辦法，由司法院定之。司法院為辦理相關審查事宜，乃依法律授權研擬「地方法院實任法官晉敘至簡任第12職等至第14職等審查辦法」草案，分就審查委員會之組成、法官晉敘職等資格之積極條件、消極條件、申請方法等加以規範。因職等晉敘攸關全國各地方法院法官之權益，為廣徵意見，以求周延，乃邀集法官代表召開研商會，以作為司法院擬定草案之參考。

地院法官得晉敘至簡任第14職等之修正規定，歷經多方波折，始獲致重大突破，司法院對此得來不易之成果極為重視，因此，研商會先由黃副秘書長介紹法院組織法第12條修法之歷程及相關背景，繼由司法行政廳高廳長說明審查辦法草案之內容概要，讓與會代表了解立法背景與相關資料。會中法官代表發言踴躍，分就審查辦法草案之立法精神、審查委員會之審查委員應否增加地院法官代表人數、晉敘條件之寬嚴、應否將維持率或折服率列為審查項目，以及將敘獎納為審查項目是否會造成法官爭相敘獎之負面影響、須否由法官自行申請等問題，提供寶貴意見，充分反應地方法院法官之心聲。

本次研商會雖未就審查辦法草案內容作成具體結論，但范秘書長當場裁示對於法官代表所提供之見解，將深入研究分析，作為司法院制定審查辦法之參考，以達廣徵法官意見之目的。

司法改革巡迴座談會

南院與民有約 宣揚司法理念

范秘書長強調改革過程需要各界的支持

【本刊臺南訊】司法院為擴大全民對司法之瞭解與參與，廣徵民意並宣導司法政策，自民國92年起走出司法院，深入各地聆聽地方人士對司法改革之意見，5月23日邀請臺南地區律師、醫師、民意代表、地方首長、教授、媒體、社團代表、工商企業領袖等，假臺南地院舉行座談會。是日上午，由司法院范光群秘書長率同黃副秘書長及各廳處首長至臺南地院視察試辦加強調解業務及舉行「與民有約」。

范秘書長一行抵達臺南地院後，首先由李院長、臺南高分院林院長、雲林地院洪院長、嘉義地院吳院長等陪同拜會臺南地檢署朱檢察長，隨後聽取業務簡報並視察臺南地院「試辦加強民事調解及家事專業調解業務」，范秘書長除感謝同仁不畏辛勞，努力疏減訟源外，對該院調解業務運作順暢，行政團隊合作無間之精神亦讚許有加。近午時分，與該院法官餐敘座談，聽取法官之建言。接著又主持下午2時起之「司法院95年邀請各界參與司法改革巡迴座談會」。

范秘書長在會中致詞感謝各界精英撥冗應邀前來參與座談會。與會來賓發言極為踴躍，提出很多寶貴的建言，諸如律師接見在押被告時，被告被監所管理員監視及筆記、錄音，人權被侵害、如何落實合意選定法官、調解成立退費與鄉鎮調解標準不一、法官集中審理之時機不當、罰金繳納期限可否延長、增加公證分處之公證、認證次數、訴訟案件曠日費時、法治教育全民化、賄選案件速審速結等問題，均經范秘書長及相關院長及廳處長詳細說明答覆。

范秘書長總結時表示，司法改革非一蹴可幾，雖有一點點成就，但距離理想還很遙遠，仍有改善的空間，在改革的過程中，需要各界的支持，除了要有理想，也要有道德勇氣。座談會歷時3小時圓滿完成。



國際司法交流

中非憲法法院院長馬龍加訪華

非洲中非共和國憲法法院馬龍加（Marcel Malonga）院長於5月22日拜會翁院長與大法官，就兩國釋憲機關實際運作交換意見。

馬龍加院長歷任最高司法院法官、內政部長、永久憲法法院委員，並獲頒中非騎士勳章，於中非國內孚有眾望，本次來訪，對兩國司法交流將有相當助益。

推動加強調解 范秘書長視察桃院

建議增聘專業人士擔任調委 提升調解成功率

【本刊桃園訊】司法院范秘書長5月11日下午，率同民事廳李彥文廳長、陳秀貞法官等一行，視導桃園地院加強調解業務，聽取簡報並與承辦之行政團隊交換意見。

范秘書長等一行抵達後，隨即轉往桃園簡易庭會議室，在該院吳院長簡短歡迎詞之後，秘書長首先代表翁院長向大家致意及慰勉，並說明司法院推動加強調解計畫的緣由與目的。

在桃簡庭劉克聖庭長就加強調解業務執行情形進行簡報之後，民事廳李廳長更就此項業務之精神再加闡揚指出，調解是需要技巧的，在國外有調解證照，甚至大學也有此課程，現在司法院已邀請新加坡、香港等專家來台授課，希望能夠提升調解的技巧及調解率。桃園地院近一、二年之調解成立比率均高於全國平均數，但仍有成長空間。

秘書長最後以深入淺出的方式說明加強調解計畫的精髓，希望經由行政團隊的過濾機制，處理較易辦理之案件，無法調解之困難繁雜案件始分案由法官處理。大家應該打破法官、律師就是專業調解人的觀念，調解技巧是要經過訓練的，它是一門專業技術。秘書長同時也建議桃院增聘各行各業具有名望的專業人士擔任調解委員，當事人會更為信服，調解成功率也可提高。



律師事務所
誠徵
法務助理、實習律師
備履歷、自傳
電　話：(04)2301-0858
地　址：台中市西區中興街82號
聯絡人：彭小姐

司法周刊 訂閱辦法
本刊每週出刊，全年訂閱費用新台幣400元，如蒙訂閱，請郵政劃撥：
帳號：01855551
帳戶：司法周刊雜誌社

司法雷達站

中央機關保齡球賽 司法院得名獲獎

【本刊台北訊】第八屆總統杯中央機關保齡球賽於5月20、21日兩天在台北圓山保齡球館舉行，參與球隊競賽者有內政部、交通部、中央銀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20餘隊，兩天激烈競賽結果，司法院獲得第八名，榮獲獎杯一座。

司法院保齡球隊於95年3月份成立，一共20餘位球員皆是對保齡球有興趣者，平時利用午休及星期六下午，各自出錢集資團費至球場練習，互相切磋球技，短短三個月的時間，能在此次眾多球隊競爭比賽中得名獲獎，隊友同仁咸感振奮，並許諾在練球技兼運動之前提下，繼續努力，爭取明年更佳的成績，及更高的榮譽，也歡迎有興趣同仁共同參與。

花東法官律師座談 審檢辯交流踴躍

【本刊花蓮訊】花蓮高分院、花蓮地院、臺東地院95年度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5月19日假花蓮高分院舉行。由花蓮高分院楊鼎章院長主持，參加人員有花蓮高分院及轄區花蓮、臺東地院院長、庭長、法官、花蓮、臺東律師公會會員及花蓮地檢署檢察官代表共50餘人與會。

楊院長致詞表示，審、檢、辯是審判實務的核心，各自扮演不同角色，業務執行上難免會遇到困擾，座談會就是希望大家將困擾之處提出討論，取得共識或是尋求解決的方法。接著由花蓮地院人事室林睿宏主任就司法院遴選律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轉任法院法官審查辦法、職前訓練等相關規定提出報告，期能貫徹司法院鼓勵優良律師等轉任法官之政策。

本次座談會討論提案共11則，涵蓋審、檢、辯之業務。與會人員發言踴躍，充分討論取得共識後作成決議，將送請各法官及律師公會供辦案參考。

南院關懷退休同仁 端午佳節前送暖

【本刊臺南訊】端午佳節在即，臺南地院同仁為關懷該院退休同仁及員工遺族，李慧兒院長特於日前指派林書記官長、人事室陳主任及翁科長，攜帶慰問函及慰問禮金前往各地慰問，未能親往慰問或未獲會晤者，則以郵寄方式送達。

金院推廣氣機導引 盼做好體內環保

【本刊金門訊】金門地院日前邀請中華氣機導引文化研究會氣機導引創建人張良維老師講授氣機導引，除該院員工外，並有該院大樓內司法同仁約60餘人參加。

金院康院長首先介紹張良維老師，在氣機導引方面的造詣精湛。張老師在授課時，特別提到氣機導引來自古老東方養生思維，藉由螺旋、延伸、開闔、旋轉、靜心、壓縮、絞轉、共振等八大原理，從轉骨翻筋術、無相呼吸法、心靈淨垢歷程，引動體內眞氣，增加體內能量。並介紹八大原理，諸如螺旋，猶如扭毛巾的旋轉力、為關節的運動；延伸，類似瑜珈及嬰兒學步時拉直身體；開闔，猶如風箱口般之張合，來幫助身體運動；旋轉，為逆向運動，彎腰、後仰、左傾、右傾動作等。並於講授每一原則時，隨即親自演練示範，每一動作，剛柔並濟，姿態美妙，已臻爐火純青的境界。

張老師要求與會人員跟著做，勤練下來，個個汗流浹背，咸認是一項非常好的健身運動，受益匪淺。

法訊

最高法院95年第3次刑事庭會議紀錄節本已上司法院網站。（網址：www.judicial.gov.tw/ 出版品 / 司法周刊）

法制動態

●司法院95年5月18日修正「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台灣高等法院95年5月19日修正「臺灣高等法院暨所屬各法院績效優良人員核獎原則」，並自即日起生效。

●台灣高等法院95年5月17日修正「台灣高等法院股長、書記官異動原則」，並自即日起生效。